

证券代码：873788

证券简称：锐思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根据审计报告，编写了《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在股东大会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5 年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及长远发展需求，拟不进行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预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 2025 年预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《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75,6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制定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2,775,64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成都）事务所律师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小进、李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